

证券代码：874348

证券简称：鑫辉科技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广东鑫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了整合及优化公司现有资源配置，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鑫辉震控（湖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辉震控”）51%的股权转让给鑫辉震控少数股东、经理赵远新。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一）的规定：

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

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553,444,353.13元，期末净资产为417,271,731.9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鑫辉震控资产总额为150,929.06元，净资产为135,929.06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净资产的比例为0.027%、0.033%，未达到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且公司在最近连续12个月内无同一或者相关资产的出售情况，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赵远新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狮南路泰然南湖玫瑰湾59栋5A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鑫辉震控（湖北）科技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梅林东路19号华发四季二期写字楼28层（5）号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1）成立日期：2023年10月18日

（2）注册资本：500.00万元

（3）实收资本：100.00万元

（4）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橡胶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减振降噪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5）股权结构：本次交易前，公司持有鑫辉震控51%的股权，赵远新持有鑫辉震控29%的股权，丁仲凯持有鑫辉震控21%的股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鑫辉震控股权，且本次股权转让将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鑫辉震控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止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鑫辉震控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83,123.04 元，未经审计净资产为-31,876.96 元，且最近 12 个月未进行过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改制等事项。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格以鑫辉震控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在综合考量其实际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能力等因素后友好协商确定。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转让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由于标的公司净资产为负，公司将持有鑫辉震控 51%的股权转让给赵远新，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0.00 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本次交易尚未签订书面协议，交易标的的过户需以协议签订及工商变更为准，公司将尽快完成协议的签订及工商变更手续。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公司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考虑，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业务布局调整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相关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资产优化并降低管理成本，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

《广东鑫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鑫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2日